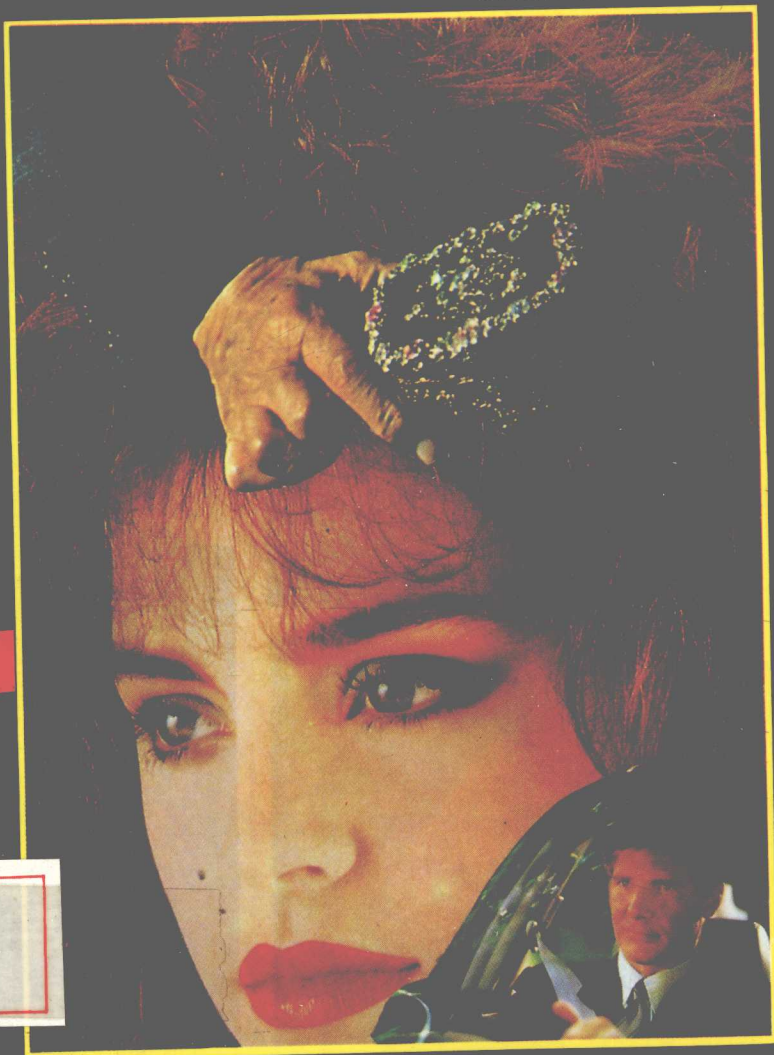


一发千钧

E·S·贾德诺著/周辛南译



海外畅销逾三亿 自有惊心销魂处

BED ROOM HAVE WINDOWS

一发千钧

贾德诺著/周辛南译

第一章

她是小巧玲珑的一包炸药。是袖珍号的维纳斯。胸高，腰细，股圆，大而褐色的眼，太妃糖色的头发。体重不会超过一百磅。但她是完美的。目前像一只生水的大黄蜂，站在那里，非常吸引别人的注意。

主持这个鸡尾酒廊的男人，很小心，有耐心地在向她解释。

像她那样小巧，但十分完美的女人，要是给制造“国民车”的老板看到，一定会请她去做电视广告或拍广告海报。她也可以去做空姐，乘客绝不会抱怨空中伙食差劲。

两只大眼现在有点冒火：“你以为我是什么，阻街的？”

“不是这样，小姐。”鸡尾酒廊经理向她保证：“上面有规定，也是政府的政策，女士假如没有男生陪伴，是不可以进来的。”

“你真令人讨厌。”她说：“我听到过这种话不知多少次，我都讨厌再听了。别家还不是也有这个规定，但是还不是都可以进去。”

经理一面说话，一面在移动。他的手掌恭敬地托着小姐的手肘。现在她已站在旅社的大厅里了，看到自己能平安地把单身小姐请出酒廊，经理松口气。他现在可以不必受她的了，所以他也不准备再受她的，他只是鞠了一个躬，转身，尽快地离开。

她站在旅社的大厅里，生着气，但是还未决定下一步该怎么做。

我两只手张着一份报纸，是因为听到声音所以看向她的。她生气的灵活的眼珠现在瞟向我的方向。

我赶快假装翻报纸，但是动作不快。她的眼光看到了我的，她好好的看了一下，才移开不看我。

她脸上现出在考虑的样子。

我把报纸折叠起来。

她向我正对面的一只大沙发一坐，我看得出她准备向我做较长时间的观察。我开始阅读折叠起来的报纸，但是用眼睛余光看到她，她确是目不转睛在看我。我把报纸放下，她赶快把眼光移开，把两膝交叉起来。

我有礼貌地环顾四周，顺便再看她一眼。

突然，她把眼睛看向我，把下巴一抬向我笑笑——露出她洁白贝齿的一笑。

“哈罗，护花使者。”她说。

“哈罗。”我说，也向她笑笑。

她说：“我本来有三个方案：掉块手帕在地上，站起来走或是皮包忘在沙发上，或者请问你几点了，但是我觉得兜圈子没有什么意思。”

我说：“你是想要进酒廊去？”

“是的。”

“为什么？”

“也许我想喝杯酒。”

“也许。”我说。

“也许我喜欢你的样子。”

“多妙？”

她打开她皮包，拿出一张二十元的钞票说道：“远征队由我资助。”

“会花那么多钱吗？”

“我不知道。”

我说：“我们进去就知道了。”我站起来，伸伸手臂出去让她轻握着。

她说：“这样他们会挡驾吗？”

“我不知道。”

我们走进鸡尾酒廊。经理就在门口侍候着。

我说：“为什么对我妹妹说她一个人不能进来？”

“对不起。”他说：“这是这里规矩，也是法律规定的。单身女客我不能放进来。”

“那是我不好。”我说：“我不知道有这个规定。是我叫她在这里等我的。”

他冷冷地鞠躬，把我们带到一只桌子旁。自己走过去和酒保讲了几句话。

一个侍者过来，我们告诉他我们要什么。

“不甜的马丁尼。”她说。

“照样。”我告诉他。

侍者浅浅一鞠躬，离开。

她经过桌面，看向我说：“你真好。”

我说：“我可能是色狼。明天一早可能你是分尸案主角。你这样随便的钓凯子是危险得很的。”

“我知道。”她说：“妈妈告诉过我。”

她停了一下又说：“我想找个汽车旅馆，但是他们说单身

女郎他们不欢迎。”

我没有吭气。

她又说：“这年头有人决心做个正经女人，但是因为没有男伴，人家都不让你做。”

“你要找个护花使者应该没有问题。”我告诉她。

“我是没问题，但今天用的方法我自己都不喜欢。你叫什么名字？”

“姓赖，赖唐诺。”

“我是哈雪俚，既然我们是兄妹，我们就不必太拘束。”

侍者回来，把两杯我们点的酒分别放下，也把帐单放在桌上，自己站在桌旁等着。

她把二十元自桌子底下塞过来。我没有理她，径自从上装口袋取出钞票夹，抽出两张一元钞票。侍者从口袋掏出两个二毛五分硬币。我取了一个，侍者把另一个拿回。

雪俚把酒杯向上一举，向我看着说：“骗死人不偿命。”

我拿起酒杯，和她互敬，慢慢品着酒味。

酒杯里的成份，百分之六十是冰水，有一茶匙的琴酒，几滴苦艾酒，一只橄榄。

雪俚把酒放下，向我眨了一眼，做了个鬼脸说：“我想他们不喜欢我们在这里。”

“显然是的。”

“至少，他们不想让我们有醉意。”

“没有错。”

我向椅后一靠，不经意地看看酒廊的内部，试着想发现到底为什么雪俚那么想到里面来，但也不是太刻意的。

这是一个星期六的下午。我是跟一个我在跟踪的男人来

到这家大旅社的。我一直在大厅，一面等小夜班来接我的班，一面看看有没有什么资料可以挖掘一点的。不过这些都可以慢慢来，并不急。

酒廊生意不错。一个五十以上肉多油多的客人看样子玩得蛮起劲，他把手放在一个二十左右白金色头发美女的椅背上，不断在说话。她的表情冷硬如钻石。偶或对他的俏皮话一笑，像在估量他身价似的。她对他尚未决定下一步战略。

有四个人在一起，准备开始周末好好喝点酒。有一个长发有个性的年轻人，在向另个人长篇演说什么事。那听客又显然听到过这些理论。但是为了尊敬起见，不吭气地听着。一对中年夫妇，今晚决定出来吃饭，改变一下结婚已久的单调。他们装出来的彼此关照，反有点强调婚后生活的太常规化。

然后，我看到了雪俪在关心的一对了。

男的三十二或三十三，很有责任感的样子。嘴唇的样子看起来他常作决定。从仪态上看得出一种恭顺的执拗。是高级推销员必具的特点。目前他眼中有忧虑的眼光。身上散发出来的，不是轻松享受，倒有一点想大乱一场的味道。

女的要比他年轻五六岁，红发，灰眼，很有城府的样子。她并不漂亮，但是脸上轮廓有很特殊的个性。目前的脸上的气氛像是才决定要接受一次危险的外科手术。她看着他时眼中充满感情，不过是敬重的爱意，不是情爱。

我拿起贫血苍白的鸡尾酒，又品了两下。酒太淡了。我甚至可以品到橄榄的味道，但是喝不出有琴酒在里面。此时，我更看出雪俪要进来的目的，是为那女人。

我把鸡尾酒杯放回桌上。

“我也受不了这里的酒。”雪俪说：“令人倒胃口。”

侍者转到我们桌子附近，着意地咳嗽了一声。

“再来两杯马丁尼。”我说：“我们忙着讲话，忘记喝酒，这两杯不凉了。我最受不了温温的马丁尼了。”

“是的，先生。”他说。把两只杯子收起。

“你为什么这样做，唐诺？”

“为什么做什么？”我问。

“给他们机会赚过分的钱。”

“我不知道。”我说：“想来我生出来就如此的。”

她突然问我：“我要是不主动的话，你会不会主动向我搭讪帮我进来？”

“我不知道，也许不会。”

“你在研究，我为什么那么想进来，是吗？”

“没有。”

“瞎说，”她呆了一下说：“你当然会。”

我说：“为了那红头发，是吗？有灰眼珠那个？”

她只是稍稍皱起一点眉头，看向我，但是两只眼睛睁得大大的。“你到底是什么人？”她怀疑地问道。

“喔，算了。”我说：“不要把我说的话放在心上。”

“嗨，你们安排好的什么叫我上当？”

“不要提了。”我告诉她。

侍者重新带上两杯马丁尼，也重新带来张帐单。我拿出两张一元钞票。侍者把两张钞票装起，又顺便摸出两个二角五的硬币放桌上。我从口袋中拿出一个一角硬币，两个一分硬币，把这三个硬币放桌上，把桌上两个二毛五硬币捡起放进我口袋。

侍者出乎意外地不高兴，我对雪俚说：“趁早把橄榄吃了，

免得被水泡得没有味道了，雪俚。”

侍者把小费从桌上用右手刮进放在桌边的左手，走过去向经理说了些话。

经理走向我们桌子。“一切还可以吧？”他问。

“一切还可以。”我说：“雪俚你开车来的吗？”

“是的。”她说。

“那你该喝上这种鸡尾酒十到十五杯。”

她笑笑。我们喝酒。

经理站在桌旁，等我喝酒看有没有什么话要说。我喝一小口酒，把嘴唇弄得咂咂响，把杯子放下说：“好极了。”

他勉强地小小表示一下敬意，离开我们。

“你说吧。”她说：“到底怎么回事？”

我说：“我说了你不会相信的。”

“不要顾左右而言他。到底怎么回事？”

我自口袋拿出我的记事本，从记事本里抽出一张卡片递给她。

她念道：“柯赖二氏私家侦探社。赖唐诺。”

她开始要站起来。

“不要急。”我说：“我们间的事完全是巧合。”

“怎么回事？”

我说：“这是周六的下午。我刚办完我最后一个案子。我在大厅上看马赛消息，休息着等一下可以好好吃顿晚饭。我没有结婚，没有牵挂，我的工作又没有半点浪漫气氛。我从来没见过你。也绝对没有客户认识你。没有人给我钱叫我对你工作，我也不在对你工作。你要一个护花使者，而是你正好挑选到了一个私家侦探。我甚至看都没有仔细看你，就中选了。”

“我看到你在看我腿。”

“谁会不看呢？”

“这位柯氏是什么人？”

“柯白莎。”我说。

“女的伙伴？”她问。

“是的。”

“喔。”她说。把两条眉毛都抬起来：“这样的，嗯？”

“不是这样的。”我解释：“柯白莎，六十岁，一百六十五磅重，宽度像条船，下巴像牛头狗，滚圆的小眼看到钞票会发光。她像一捆带刺的铁丝网一样硬朗，一样不好对付。”

“我落魄到有一次随便什么工作都肯干的时候，她已经在这一行不少年了。我有过很好的法律训练，白莎把我当狗腿子一样来使唤。最后我挣扎成一半一半的合伙人。”

（注：见本社出版前数本柯赖二氏探集）

“你们做哪一类工作？”

我说：“柯白莎以往做惯离婚案件，交通意外案件。此外有其他侦探社不肯接的小案件。现在要给你解释我们接什么案件相当困难。我是不服输的，我们也一直运气好。”

“你说很赚钱？”她问。

“是的。那只是一部分，我们也弄出了些名誉。”

“哪一类案子？”

“各种各样案子。”

“那你就是个蹩脚侦探。”她说。

我说：“你该见见柯白莎。你们两个有相像的地方。”

“好呀！”她生气着：“宽度像条船，下巴像牛头狗——”

“我是指说话方式。”我说：“批评我是怎样一个侦探。”

她说：“你以为我是为那红头发才要进来的？”

“我这样想。”

她大笑，轻蔑地说：“我们离开这鬼地方吧。唯一我要进来的理由是因为他们说我不能进来。你一定要知道的话，是因为我心碎了，我要把自己喝醉。我一直崇拜的男朋友竟是个大混蛋，另外一个常约会的认为他自己一直是第二人选，我不准备立即和他好，那样他会忘不了这种想法。我要冷他两三个星期，等他再找我的时候再和他来往。我想我是自己在糟蹋自己。心里有点苦苦的。”

“你们侦探有神经质，恨不能每根电线杆后面都有一桩谋杀案。我想到要个人陪我进来的时候，你看起来正合适。现在看起来你无聊得很。”

“所以你想离开这里，一个人去喝醉？”我问。

“这下给你说对了。至于你，你已经和这件事没……等一下，我看我还是要吊着你一段时间，没有男孩子伴着，哪里也不让我进去喝酒。走吧，我们离开这里。”

我们站直起来，想走通大街的门出去。

“一切还好吗？”经理文雅地问。

“还好。”我告诉他：“这里的橄榄真不错。”

“要这玩意儿的话，随时欢迎光临。”他说。

“会的。”我说。

我们走过高级推销员和红头发在谈话的一桌。她随便地看了我们一眼，突然她看着我——狠狠地。那个心事重重的男人继续在讲话。哈雪俚经过他们时没露出任何表情。

一出了门，到了街上，我说：“好了，雪俚。你自己好好玩。”

她冲动地说：“我们一起去什么地方喝一杯吧。我好像根本还没有尝到酒味。”

我犹豫着。

她把手放我手臂上说：“我请客，别怕。”

“你要不要把失恋经过告诉我？”

“讲每一件事。”她说：“一点也不隐瞒。我会像‘天方夜谈’中讲故事使皇帝和主人欢心的女孩一样，说个不停。刚才是我不好，我发脾气说你是个蹩脚侦探。我抱歉。我现在要个人陪我才能去喝酒。我放掉了你，再找来的可能是坏人。我知道你是好人，只是你侦探的本能讨厌一点。我告诉你我的罗曼史。你要听热情、纠缠不清的一面，还是我心理反应的一面。”

“心理反应的一面。”我说。

“老天！你真特别。”她叫道。

“倒也不是，是你比较特别。记住，我们在消磨时间。我本来想去看电影。但是这样比较有趣。”

“比较罗曼蒂克。”她保证说：“要知道电影会挨电检处剪刀，我的不会。”

我们走了一条半街，来到一个鸡尾酒吧。他们的鸡尾酒里面有酒。雪俪不停的说自己想像中的罗曼史，牛头不对马嘴，但她要我相信她是个敢作敢为的人。

她是个好女孩，有好的曲线，漂亮的眼睛。第二杯酒下肚后，我知道她是有计划的。

我们一起去用晚餐。雪俪又要鸡尾酒，之后要威士忌加苏打。

她去盥洗室，我看到她设法塞给侍者一张钞票，又给他说了几句话。

我把那侍者叫到桌子边上来，问道：“刚才那女孩给你说什么了？”

他假装地说：“没有呀。”

“她给了你五块钱。”我告诉他：“为什么？”

他抱歉地假装咳嗽。

我把皮夹拿出来，从皮夹中抽出一张十元钞票。

他笑笑地说：“她要的酒，只要姜水就可以了。”

我把十元交给他。我说：“我也照样。”

“你的意思你也只喝纯姜水？”

“是的。”

“结帐的时候可要付威士忌苏打的钱噢。”他警告说。

我们用完了晚餐，开始在姜水的游戏上浪费金钱。她伪装有一点醉了，在我不看她的时候仔细地观察我。

我喝我的姜水，伪装有一点醉了，在她不看我的时候仔细地观察她。

这是一个周六的晚上。这种消费法比看电影贵得多。但是比电影悬疑气氛高，也没有电检处剪刀在等着。

饭店的表演节目开始时，她起身又去盥洗室。她绕过要去的地方，溜出大门，离开了二十分钟。

回来的时候，她说：“想我吗？我不太舒服。我想我喝得太急了。”

“当然想你。”我告诉她：“不过刚才在跳脱衣舞，满不错的。小姐很漂亮。”

“噢，所以你光注意看脱衣舞了。”

“是的。”

“喜欢的是脱衣？还是舞娘？”

“当然是舞娘。不过她们要是不脱衣，我就不喜欢。”

“我已经喝太多了。不过我们来个最后一杯。这次我会喝很慢。”她说。

第二章

哈雪俚用她装得出最好的笑容对我说：“你很好玩，我喜欢你。”

“我也喜欢你。”我说。

她把手放到我手里。“今天真正的很过瘾。”她说。

“是的，哈小姐。”我告诉她。

她格格地傻笑说：“有件事告诉你。”

“什么？”

“我一定要回家去了。”

“我送你回去。”

“我借了我姐姐的车，我应该八点钟交回给她的。现在过了，是不是？”

“九点五分。”

“喔，我不知道那么晚了。时光似流水，真是的。”

“没有错。”

“看你。”她说：“看你好像比我还醉了。”

我研究着她的作用，说道：“彼此，彼此。”

她又咯咯地傻笑：“好，由你来开车。我们两个一起去姐姐家，由姐夫开车送我们两个回到这里，车子还他们。”

“你姐夫会喜欢我吗？”

她把嘴唇噘起很高，咂咂做出两声。

“他叫什么名字？”

“傅东佛。”

“意思他不会喜欢我？”

“也许不会。他只喜欢自己。你说怎么样？”

“什么怎么样？”

“由你开车呀。”

“好的，”我说：“他们住哪里？”

“圣罗布。”

“那很远喔。”我告诉她。

“也不算太远。唐诺，今天的帐，一定要由我付。”

“不行，归我请客。”我说。

“归我。”

“应该是我的。”我说。

我把侍者叫过来，把帐单付了。我们走了一条街，来到一个停车场，她把车单给我。我跟了服务员走下去，去看驾驶轴上固定着的登记证。车主姓名是傅东佛，地址是圣罗布的柑桔道六二八五号。

目前为止，每件事都符合。我心里不断烦闷。这辆车应该是热得像个爆竹。

我们慢慢把车滑出停车位。我把车门打开让雪俚进车。

我对这局面不是太乐意。我需要有个人证。我在一个加油站停下告诉服务员我认为后轮胎气压不足，我下车跟了他到车后，塞了两块钱给他，大声地说：“雪俚打好气你开车好了。你说是你姐姐的车，还是你来开好一点。

她摇摇头，她的下巴掉下去碰到了胸部。

“你还好，你没有醉，还是你开好了。”我说。

“我是没有醉，我不想开。”

我没有加油。服务员应该会记得我们的争辩。我向他眨一下眼说：“好吧，你一定要我开，我就开。老实说我不情不愿的。”

“没关系。”

“这是你姐夫的车子？”

“姐姐的。”她说：“东佛说一定要用他名字登记。他做惯了大亨，配角不做的。我姐姐花自己钞票买的——傅东佛！”她用厌恶的声音说着。

服务员把挡风玻璃洗干净，把车头灯用干布掸一下。我看油量表，用手指敲两下，笑一笑，摇摇头，开出了加油站。

我看到雪俚仔细看看我，研究了一下。

“你好象还没有酒意？”

我说：“不论喝多少酒，只要我一坐到驾驶座上，我就完全醒了。”

“但是那玩意儿还是在你肚子里翻滚是吗？”

“那自然。”

我们跑上公路来到帝谷大道。“跑慢点。”雪俚说。

“为什么？”

“我寂寞得很。”

我把车慢下来。

她靠我靠得更紧一点。她说：“把车靠到路边去。”

我把车开到路旁，把车停妥。

车头方向的前右侧，有一个霓虹灯广告，“安乐窝汽车旅馆”。下面一块小牌子，另有强光照着“有空位”。

“慢慢向前开。”她说。

我慢慢向前开。